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洪家蕙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729
電子信箱：chiahui1205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六甲區六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81359618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35961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維護學校教職員工生健康，請加強學校午餐與校園食品
安全自主管理機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11月2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1350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夏秋季節是食品中毒的高峰期，據統計造成食品中毒事件，其發生的主要原因為冷藏及加熱處理不足、食品調製後在室溫下放置過久、生食與熟食交互污染、烹調人員衛生習慣不良、調理食品的器具或設備未清洗乾淨及水源被污染等。
- 三、另冬季與初春是諾羅病毒好發的季節，且已造成多起群聚事件，請加強督導餐飲從業人員，如有諾羅病毒感染症狀應暫時停止處理食物，待症狀解除至少48小時後使得恢復廚務工作。
- 四、為防範食品中毒發生，相關防疫作為如下：
 - (一)請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宣導預防食品中毒「五要」原則：包含要洗手、要新鮮、要生熟食分開、



要澈底加熱及要低溫保存。

(二)請學校加強校園食品安全管理：學校外購盒餐食品或團體膳食之廠商，應取得政府機關優良食品標誌驗證或經衛生福利主管機關稽查、抽驗、評鑑為衛生優良者。對於設有廚房之學校，應指定專人督導；外訂盒餐者，應派員或委託代表到廠了解供應食材來源、環境衛生及食品調理過程應符合衛生條件等措施。

(三)請學校務必落實學校午餐管理機制(如附件)，以維師生用餐安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